

# 中共许昌市东城区工作委员会

---

---

## 关于巡察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2022年7月11日至8月19日，市委第八巡察组对东城区进行了专项巡察。10月11日，市委巡察组向东城区党工委反馈了巡察意见。10月11日至1月11日进行了三个月的集中整改。

按照《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加强巡视整改和成果运用的意见》《河南省巡视整改和成果运用实施办法》有关规定，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 一、扛起主体责任，抓好整改工作的安排部署

我区高度重视、态度鲜明，诚恳接受并全面认领市委第八巡察组巡察反馈的意见，并迅速行动，组建班子、明确责任，全面安排部署巡察整改工作。

（一）强化领导责任。第一时间成立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由区党工委、管委会主要负责同志任组长，分管负责同志任常务副组长，其他班子成员任副组长，各责任单位为成员的工作领导小组，确保了各项整改工作部署到位、责任到位、落实到位。2022年12月2日，区党工委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认真

---

---

生活会，认真讨论，研究部署整改工作，班子成员在会上主动认领问题，明确整改落实时间，压实领导责任，为整改工作提供强有力的组织保障。

（二）细化整改方案。经多次完善，形成了《落实市委第八巡察组巡察反馈意见的整改方案》，制定责任清单，细化分解为3部分16个问题，并制定了相应整改措施45项，明确了责任领导、责任单位、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党工委领导班子成员主动担责，各责任部门负责人主动认领，层层压实责任，逐项细化整改落实举措，不回避立行立改、不敷衍改出成效，确保一件一件落实、一条一条兑现。

（三）着力推动整改。区党工委每周班子碰头会专题研究部署整改工作，调度整改进展情况，研究加快推进整改落实、建立长效机制的措施期间，党工委、管委会主要负责人、各分管领导多次协调督促重点事项整改，强化跟踪问责，严肃整改纪律，全力推动各项整改任务的落实。截止目前，巡察反馈的3项16个问题，已全部整改完毕。

（四）严格责任追究。建立整改台账，采取对账销号制度，解决一个、销号一个、巩固一个，确保件件有落实、事事有回音。对简单应付、推诿扯皮、整改不力的实行“一票否决”，取消评先评优资格，坚决追责问责；对巡察组和群众不满意或满意率低的整改事项责成重新整改。

## 二、坚持问题导向，从严从快抓好整改工作

东城区党工委对市委第八巡察组反馈的问题进行了认真分析，查找存在问题的原因，并以最快的速度、以最坚决的态度、最有力的举措，不折不扣完成巡察整改任务，以巡察整改的实效提升我区防汛减灾各项能力。

### （一）责任意识不够强，落实上级决策部署有差距方面

1. 关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不及时

问题 1：学习不主动。2021 年 7 月以来，区党工委仅于 2022 年 6 月学习过 1 次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的指示批示。

落实情况：东城党工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重要论述和防震减灾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密切关注中央、省、市有关减灾防灾的会议和文件，积极收集整理资料，及时安排在区党工委会议上学习贯彻。自整改以来，先后学习关于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相关文件 4 篇。

整改进度：已完成，长期坚持。

问题 2：18 次中心组理论学习中，均没有安排相关内容的学习。

落实情况：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的重

要指示精神纳入理论中心组学习计划，并抓好学习贯彻落实。2022年下半年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以习近平对东航客机坠毁作出的重要指示，习近平对湖南长沙居民自建房倒塌事故作出的重要指示，习近平对四川甘孜泸定县6.8级地震作出的重要指示，推进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坚决维护国家和社会稳定等为重点内容开展了学习。

整改进度：已完成，长期坚持。

问题3：贯彻有差距。2021年7月17日以来，省、市主要领导先后多次主持召开会议，对防汛救灾和灾后恢复重建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党工委没有结合东城区实际对灾后恢复重建工作进行全面安排部署，2021年度工作总结中也没有防汛救灾和灾后恢复重建相关内容。

落实情况：一是组织召开了防灾减灾救灾问题反馈整改专项会议，修改完善《东城区灾后恢复重建工作方案》补充方案，成立东城区防灾减灾救灾问题整改活动领导小组，由党工委、管委会主要领导任组长，副主任任副组长，发改、住建、科工、水利等部门为整改成员单位，办公室设在发改局，确保问题整改落到实处。二是重点针对《东城区灾后恢复重建工作方案》和东城区防灾减灾救灾项目台账，逐个对接责任部门，逐个项目推进研究，逐个总结问题，确保工作安排有布置、项目台账有进度、问题责任落实处。三是建

立了区、办事处、社区（村）和企业（行业）四级联动的监测预警和落实反馈制度，通过周报告、月总结的机制建立，落实履职尽责到位，责任夯实到人的工作制度。

整改进度：已完成，长期坚持。

## 2. 风险意识淡薄，隐患排查不到位

问题 4：座谈走访发现，东城区从班子成员到各职能部门主要领导、基层干部，普遍缺乏底线思维和风险意识，有“年年防汛不见汛、今年未必有大汛”的麻痹思想，工作主动作为不够，2021 年未及时安排全区防汛安全隐患大排查，直到今年 3 月，上级要求开展防汛救灾查弱项补短板专项排查，分管领导才在党工委会议上将小洪河八一路入河口没有闸门，部分水利设施设备年久失修、损坏严重等防汛隐患问题进行汇报。

落实情况：一是下发文件明确各级防汛责任人，并在政府网站进行公示，同时要求各街道（产业集聚区）主要领导签订防汛目标责任书，提升防汛主体责任意识，坚持区防办牵头对各办事处防汛履职情况进行督导检查。二是 2022 年以来，区防办牵头，共组织 4 次防汛隐患排查，均建立台账，实行销号管理，所有隐患均已整改到位。三是开展 2 次业务培训会，会议以 7·20 特大暴雨为例，对照自身工作实际，深挖存在的不足及问题。同时，对提高工作人员风险意识、责

任意识，底线思维等方面也进行了重点培训。四是组织各防汛责任单位对河道、水利设施进行汛前、汛中、汛后不间断排查，建立工作台账，对账销号，共计整改各类问题 13 处，坚决将风险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

整改进度：已完成，长期坚持。

（二）履职尽责不到位，防汛应急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

### 1. 应急处置能力不足

问题 5：防汛应急工作统筹不力。防汛、应急、灾后恢复重建工作由 3 名班子成员分管，发现问题快速处置机制不明确，遇到紧急情况，不同程度出现打乱仗现象，难以发挥防汛救灾运行机制的整体合力。

落实情况：一是区防办牵头督促各单位（办事处）对预案进行修订，初步形成了区、办事处、社区三级预案体系。二是制定了防汛应急工作方案，健全扁平化指挥机制，成立 9 个工作专班，健全专班运营机制，遇到紧急情况，发挥防汛救灾整体合力，确保快速处置。

整改进度：已完成，长期坚持。

问题 6：应急培训不到位。培训指导多是以会代训，方式单一，效果不明显；培训对象未按要求覆盖到办事处主要领导。现场走访了解到，祖师办事处只有应急办工作人员参加过东城区防汛救灾培训。

落实情况：一是区防办已初步制定了2023年培训计划，明确了参训人员必须涵盖办事处及相关单位主要领导和工作人员。二是持续督促办事处制定培训计划，组织应急培训。

整改进度：已完成，长期坚持。

问题7：应急队伍疏于管理。走访发现，有的应急队员电话联系不上，有的不知道自己的应急队员身份。

落实情况：持续督促各单位（办事处）加强应急队伍理论学习及专业技能培训，加强管理，提升队员思想认识，区防办坚持对应急队员进行电话抽查和现场抽查。

整改进度：已完成，长期坚持。

问题8：应急演练针对性不强。产业集聚区开展应急演练科目设置不全面，缺乏灾害情景构建内容，企业参与度低，走访发现，产业集聚区防汛抽水泵尚未拆封。

落实情况：持续督促各单位（办事处）制定演练计划，结合实际编制演练方案，联合专家对演练方案进行指导，不断完善演练方案，进行有针对性的实景演练。

整改进度：已完成，长期坚持。

## 2. 干部工作作风不实

问题9：上报情况弄虚作假。7月22日6时至8时，东城区遭遇短时强降雨。巡察组人员在区有关人员的配合下，从8时至11时对城区排涝情况进行了实地查看，发现个别已

改造完工路段的积水仍然严重，并拍照取证。当天下午要求东城区排查上报辖区道路积水情况时，区水利局书面报告 15 处积水点均在 1 到 2 个小时内排空，改造效果明显，受到巡察组严肃批评后才如实上报真实情况。

落实情况：针对上述问题，我区在随后 2022 年 7 月 25 日及 7 月 26 日降雨过程中，共出动工作人员 20 人巡逻车辆 4 台班，运输车辆 2 台班，6 台次 7.5 千瓦水泵，对积水路段迅速处置，并在工作过程中现场拍照留存工作痕迹。同时，强化管委会、办事处、社区三级联动机制，并以派遣单形式再将工作细化、量化、明确化。着重要求在防汛工作中要加强巡查督查，严肃处置谎报、瞒报情况，坚决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出现。

整改进度：已完成，长期坚持。

问题 10：为民服务意识淡薄。祖师办事处“7·20”房屋受损居民杨某，社区为其新建的房屋 2021 年 9 月已完工，走访发现，新建房屋闲置且有漏水印迹，一家三口仍在受灾老屋居住。东城区百正药业家属院居民武某，2019 年以来多次反映家属院门前道路积水严重问题，2021 年 9 月又反映至省灾后重建工作监督考核组，但直到 2022 年 6 月此问题才得以解决。

落实情况：目前，祖师街道办事处“7·20”房屋受损居



民杨某全家已搬入社区为其新建的房屋内。2022年6月，为改善其住宿条件，社区又为其房顶搭建隔热层，既加强了防水，又提高了居住舒适度。我区要求相关街道办事处，对各社区修缮房屋整改质量进行重新细致排查，共排查3次整改2处。完善监管长效机制，制定出台《祖师街道办事处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祖办〔2022〕14号）、《祖师街道办事处防汛紧急避险安置预案》（祖办〔2022〕15号）等文件，切实堵塞漏洞，从源头上巩固巡察成果。同时，我们聚焦问题，举一反三，采取集中学习、集中研讨、召开会议等方式，激发党员干部担当作为，全面提升党员干部的政治能力、业务能力和实战能力。2022年祖师街道召开党工委（扩大）会议4次、以案促改专题民主生活会1次、能力作风建设工作会议3次、警示教育活动1次；各社区召开村组干部会、党员会共计66次，通过学习教育，增强为民服务本领。通过加强应急救援队伍力量，开展防灾减灾等覆盖多领域的应急救援演练，做到平时常备不懈、遇事迅速处置。组织机关、社区干部于2022年6月开展防汛演练1次，于2022年11月开展消防安全演练1次，极大提高了机关、社区干部应急防汛、抢险救灾能力。

整改进度：已完成，长期坚持。

### 3. 纪工委监督质效不高

问题 11：监督意识不强。缺乏主动学习、主动监督意识，把不了解防汛救灾、灾后恢复重建相关知识，作为监督乏力的借口。

落实情况：一是更新监督理念，提高政治站位，强化监督意识，增强监督的主动性。二是提高监督发现问题的能力，创新监督机制，改进监督方法，真正让纪律带电、监督长牙。

整改进度：已完成，长期坚持。

问题 12：监督成效不明显。今年以来，中心城区 6 个积水点改造项目不同程度的延期，尤其是产业集聚区许州路段积水点改造工程，原定 6 月底完工，工期一拖再拖，直至 8 月底才完工。

落实情况：一是水利局针对该问题已出具情况说明，说明工期延期原因。二是着力在日常监督和长期监督上探索创新、实现突破，积极摸索监督的有效形式和途径，不断提高监督质效。

整改进度：已完成，长期坚持。

问题 13：指导专题民主生活会不力。半截河等办事处没有围绕“7·20”开展深入查摆，专题不“专”，批评和自我批评问题多为“理论学习不深入、指导实践不够、下基层指导少”等千人一面的问题，纪工委未及时提醒纠正。巡察期间，巡察组已要求纪工委督促各办事处重新召开民主生活会

进行“补课”。

落实情况：针对前期暴露出来的问题，已督促各办事处按照高标准、严要求重新召开“7·20”专题民主生活会，已于2022年8月底整改完毕。

整改进度：已完成，长期坚持。

### （三）问题整改不到位，项目资金使用监管不严

#### 1. 积水点改造不彻底

问题 14：东城区部分道路地下管网规划缺乏前瞻性，设计标准低、规划管径小，排涝能力与城市发展现状不匹配。每逢强降雨，道路积水严重，影响市民出行安全。今年以来，东城区投入了5600万元对辖区6处积水点进行改造，但个别积水点改造成效不明显，德星路和新兴路交叉口等积水点遇强降雨仍积水严重。7月22日暴雨过后两小时，2017年已改造过的魏武大道与东苑街交叉口，积水最深处超过70厘米，积水长度约800米，7辆汽车在该路段行驶中抛锚。

落实情况：一是加快改造工程进度。东城区党工委、管委会深刻汲取郑州“7·20”特大暴雨灾害教训，把抓好城区防汛排涝作为头等大事和首要任务，认真谋划实施了产业集聚区雨水管网综合整治、文轩路市中心医院、魏武大道（南海街一天宝路）、魏武大道（前进路—新兴路）、紫云路（东城街—许扶运河）、德星路（新兴路—许扶运河）等6处积水

点改造工程，总投资 5600 余万元，总长 10.3 千米，采取有力措施，建立工作台账，责任分包到人，多方协调联动，积水点改造工程已全部完工，有效缓解了汛期城区积水内涝问题。二是制定整体改造计划。东城区管委会组织雨污水管网管护单位对全区雨污水管网进行全面深入调查摸排，尤其是城区易积水路段，邀请市规划设计院、市水利局相关水利规划专家把脉问诊，找准问题症结，制定改造措施，根据财政资金状况分年度、分路段、分批次进行积水点改造，完善整体改造计划，持续推进积水点改造工作。三是改造收水井篦子。2022 年汛期过后，东城区管委会对东苑街、魏武大道、府西路、学府街等易积水路段容易导致堵塞的立篦式雨水检查井进行改造提升，将立篦式雨水收水井改造成对开式收水井篦子，增大收水面积，加快雨水流速，计划 2023 年 3 月底前全部完工。四是完善长效管护机制。东城区委托第三方市政公司对辖区雨污管网进行管护，每年管护单位建立管网疏挖台账，制定疏挖计划，每年汛前、汛后对雨污水检查井和管道进行清淤疏挖，保证管网排水通畅。五是加强防汛集中调度。东城区防指办及各责任单位持续做好防汛隐患排查、预测预警、调度管理、应急处置等各环节工作，建立区、街道、社区三级联动机制，对易积水路段责任分包到人，降雨期间 24 小时值班值守，雨前提前打开雨水井盖，及时清理雨

水收水井篦子上堵塞物，加快内涝积水排放，全面保障群众出行安全。

整改进度：已完成，长期坚持。

## 2. 资金使用不规范

问题 15：超范围使用资金。区水利局将慈善总会救助资金 9 万元，用于支付桥梁检测费。永昌办事处高店社区将受灾群众房屋修缮资金 5.04 万元，用于修缮社区党群服务中心。

落实情况：由区纪工委成立专班，认真审核水利局、永昌街道办事处所涉及资金的申请拨付使用相关手续。目前，水利局所涉及资金已于 2022 年 9 月 15 日退还，并对相关人员进行谈话提醒。同时，针对永昌街道办事处所涉及资金问题，对永昌街道办事处相关人员进行谈话提醒，督促其完善相关救灾专项资金制度，认真学习《许昌市东城区财政局关于特大洪涝灾害救灾及灾后恢复重建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救灾专项资金制度，该问题已于 2022 年 9 月 23 日前整改完毕。

整改进度：已完成，长期坚持。

问题 16：超标准使用资金。支付天宝办事处大张社区居民张某房屋重建款 14.58 万元，超过补助标准 9.7 万元。永昌办事处有 14 户居民修缮房屋补助超标准，涉及金额 3.82 万元。

落实情况：由区纪工委成立专班，对天宝路街道办事处相关人员进行谈话提醒，该笔资金已于 2022 年 6 月 21 日退

回。同时，专班正在审核永昌街道办事处该项资金的申请拨付使用相关手续，要求永昌街道办事处对灾后重建资金超标准金额 3.82 万元问题作出详细说明，并督促其认真学习《许昌市东城区财政局关于特大洪涝灾害救灾及灾后恢复重建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救灾专项资金制度，该问题已于 2022 年 9 月 23 日前整改完毕。

整改进度：已完成，长期坚持。

### 三、加大工作力度，抓好下步工作

下阶段，东城区党工委将继续按照市委和市委巡察组要求，采取更加有力的措施，健全完善工作机制，加大制度执行力度，巩固巡察反馈问题整改成果，提升我区防汛减灾各项能力。

（一）继续强化整改落实。东城区党工委坚持抓整改落实力度不减，对市委第八巡察组反馈的问题一个都不放过，继续抓好整改、抓好落实，确保高标准、高质量全面完成整改任务。对需要一定时间整改到位的，建立台账，逐个督办，逐个销号；对需要长期整改的，明确责任单位、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加强跟踪问效，确保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

（二）建立健全长效机制。针对市委第八巡察组指出的问题，倒查制度缺陷，加强制度建设。对整改工作中已经建立的各项制度，坚决抓好落实，确保真正发挥作用。对需要

建立的制度，抓紧制定完善，堵塞制度漏洞。对不科学、不健全的制度，进一步规范完善，防止问题反弹回潮。

（三）严格落实党委主体责任。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严格落实党工委主体责任，认真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加大党建在党支部和党员干部考核中的权重，切实做到领导认识到位、监督权力到位、教育管理到位、干部把关到位、执行纪律到位、监察问责到位，始终把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紧紧抓在手上，推动党风政风持续好转。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和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

联系方式：电话 2959960；

邮政信箱：河南省许昌市东城区新兴东路 2966 号；

电子邮箱：dcqbg@163.com。

中共许昌市东城区工委  
2023 年 3 月 30 日

